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现阶段）

建设单位：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 年 10 月

建设单位/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杨霞宇 （签字或签章）

项目负责人：方美玲

填表人：方美玲

建设单位/编制单位：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7355973275

地址：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宋村路 6 号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辅料消耗及水平衡、主要生产工艺及产污染环节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9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1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工况记录 23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7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建设现状图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环评结论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5 验收工况证明

附件 6 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

附件 7 验收检测报告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项目概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现阶段）</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 colspan="5">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宋村路 6 号</td></tr>
<tr><td>主要产品名称</td><td colspan="5">五金车间中间产品、新能源继电器</td></tr>
<tr><td>设计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五金车间中间产品 5000 万只/年，新能源继电器 5000 万只/年</td></tr>
<tr><td>实际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五金车间中间产品暂不生产，新能源继电器 5000 万只/年</td></tr>
<tr><td>环评时间</td><td>2023 年 10 月</td><td>开工建设时间</td><td colspan="3">2023 年 11 月</td></tr>
<tr><td>调试时间</td><td>2025 年 8 月 10~18 日</td><td>现场监测时间</td><td colspan="3">2026 年 9 月 11 日~12 日</td></tr>
<tr><td>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td><td>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td><td>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td><td colspan="3">黄山华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环保设施设计单位</td><td>江西暹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td><td>环保设施施工单位</td><td colspan="3">江西暹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投资总概算</td><td>11960 万元</td><td>环保投资总概算</td><td>120 万元</td><td>比例</td><td>1.0%</td></tr>
<tr><td>实际总概算</td><td>2500 万元</td><td>环保投资</td><td>18 万元</td><td>比例</td><td>0.72%</td></tr>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 colspan="5">1.验收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 年 8 月 15 日起施行）；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号施行）；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
（4）《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2025 年 1 月 1 日施行）；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
（6）《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td></tr>
</table>

评函〔2020〕688 号）。

2.验收依据的有关项目文件及资料

（1）《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黄山华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10 月）；

（2）《关于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歙环字〔2023〕67 号，2023 年 10 月 31 日）；

（3）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现阶段）仅排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歙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制	执行标准
pH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OD_5	mg/L	300	
COD		500	
NH_3-N		45	
SS		400	

2.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现阶段）运营期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规定的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1-2 有组织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3）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执行标准
DA001	非甲烷总烃	120	24	3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1-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mg/m^3）	监控点	执行标准

非甲烷总烃	4.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1-4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mg/m³）	特别排放限值（mg/m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10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0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标准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65	55

4.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辅料消耗及水平衡、主要生产工艺及产污染环节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项目概况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为杨震宇，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整，注册地位于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宋村路 6 号，占地面积为 9794.47 平方米。

项目厂区西北侧为黄山张氏曲轴有限公司，东北侧为歙县远杭铝业科技有限公司，西南侧为安徽赫达车业有限公司，东南侧为一家在建企业黄山盛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概况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局图具体见附图 3。

企业于 2023 年 5 月委托黄山华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0 月经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歙环字〔2023〕67 号；2025 年 7 月 31 日取得了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341021325484496Y001X（见附件 6）。

验收工作的开展：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等要求，2026 年 8 月 18 日我司委托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厂区内污染物进行检测。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9 月 12 日进行了现场检测。2023-2026 年企业实际投资 2500 万元，建设了标准化生产车间，购置了全自动绕线上锡机、全自动筛选测试机、全自动打标点 UV 机、全自动测试机等国内先进的生产加工检测设备，并建设相关配套设施，目前实际形成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的生产规模。

2.1.2 建设内容（现阶段）

项目现阶段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现阶段）组成及实际建设项目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工程	现阶段实际建成工程	备注
主体工程	1#丙类厂房	1#丙类厂房占地面积约为 1973.55m^2，共 4F。其中 1，3，4 层为继电器生产车间，2 层为仓库，且 1 层设置一般固废间、危废间。生产车间均为无尘车间。	1#丙类厂房占地面积为 1973.55m^2，共 4F。其中 3，4 层为继电器生产车间，2 层为仓库，1 层设置一般固废间、危废间、工具间，无生产车间。生产车间均为无尘车间。	1 层生产车间闲置，区域内增加一个工具间，其余和环评一致。

	2#丁类厂房	2#丁类厂房占地面积约为2146.99m^2，共3F，含配电房。其中1层为零部件冲压机机加工车间，2层为成品及原料库、3层为模具维修车间。	2#丁类厂房已建，占地面积为2146.99m^2，共3F，1F设置配电房。厂房内部车间暂未购置生产设备，目前空置。	2#丁类厂房仅配电房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其余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辅助工程	综合楼	占地面积约为522.9m^2，共5F，作为办公和研发区域。	占地面积为522.9m^2，共5F，作为办公和研发区域。	与环评一致
	门卫室	占地面积约为73.5m^2，共1F，含消控室。	占地面积为73.5m^2，共1F，含消控室。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1#丙类厂房仓库	辅料库位于2F西侧，面积约458m^2。	辅料库位于2F西侧，面积约458m^2。	与环评一致
		零部件库位于2F中间，面积约413m^2。	零部件库位于2F中间，面积约413m^2。	与环评一致
		原部件库位于2F东侧，面积约310m^2。	原部件库位于2F东侧，面积约310m^2。	与环评一致
	2#丁类厂房仓库	成品及原料库位于2F，面积约700m^2。	暂无五金配件成品及原料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开发区供电线路环网供电，厂内设计安装600KVA变压器1台，年用电量约150万千瓦时。	由开发区供电线路环网供电，厂内安装630KVA、250KVA变压器各1台，年用电量约70.7万千瓦时。	变压器数量增加一台
	排水	实行雨污分流排水，雨水排入雨水管网。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送至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实行雨污分流排水，雨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送至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食堂未建设，无餐饮废水
	供水	由歙县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统一供给。	由歙县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送至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送至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食堂未建设，无餐饮废水
	废气治理	①清洗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24m排气筒排放（DA001）； ②点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和清洗废气同一个排气筒（DA001）排放； ③点焊工序会产生少量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24m高的排气筒排放（DA002）； ④磨削工序会产生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24m高的排气筒排放（DA003）；	①清洗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24m排气筒排放（DA001）； ②点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和清洗废气同一个排气筒（DA001）排放； ③点焊工序废气密闭负压收集后经环保设施烟尘净化器+水吸收处理。	点焊工序废气设施调整；五金车间生产线未建设，无磨削工序；食堂未建设。

		⑤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于屋顶排放。		
	噪声	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消声。	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建筑隔声、消声，合理布局设备，加强设备维护。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①在1#丙类厂房1F新建25m^{2}危废仓库，用于暂存项目内产生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②在1#丙类厂房1F新建14m^{2}一般固废仓库，用于贮存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一般固废综合回收利用。 ③厂区内新增垃圾桶若干，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①在1#丙类厂房1F新建25m^{2}危废仓库，用于暂存项目内产生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委托黄山市永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②在1#丙类厂房1F新建14m^{2}一般固废仓库，用于贮存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一般固废综合回收利用。 ③厂区内新增垃圾桶若干，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2.1.3 产品方案

表 2-2　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现阶段）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品产量	现阶段实际产品产量
1	新能源继电器	5000万只/年	5000万只/年

本项目现阶段五金车间暂不进行生产，中间产品均来自外购。

表 2-3　五金车间中间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现阶段）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品产量	现阶段实际产品产量
1	轭铁	5000万只/年	0
2	衔铁	5000万只/年	0
3	动簧片	5000万只/年	0
4	公共脚	5000万只/年	0
5	引线脚	5000万只/年	0
6	上静	5000万只/年	0
7	下静	5000万只/年	0

2.1.4 主要生产设备

表 2-4 本项目（现阶段）主要生产设备规格、数量表

设备	环评数量	现阶段数量	备注	说明
测试机	36台	29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检测工序	/
插针机	15台	12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零部件生产	/
超声波清洗机	2台	1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清洗工序	/
车床	4台	1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2#丁类厂房模具维修车间，生产、	/

			模具维修	
冲床	87 台	66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2#丁类厂房模具维修车间，生产、模具维修	/
吹灰机	2 台	2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来料处理	/
打包机	3 台	0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包装工序	/
打标机	8 台	11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打标工序	增加 3 台打标机，不新增污染物及产能。
点 UV 胶机	3 台	3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封胶、点胶及烘干工序	/
粉尘净化器	21 台	23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环保设施	增加 2 台粉尘净化器，不新增污染物及产能。
封胶机	17 台	6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封胶、点胶及烘干工序	/
盖壳机	10 台	3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罩壳盖底板工序	/
焊接机	9 台	7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点焊工序	/
金相抛光机	1 台	0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辅助设备	/
烤箱	2 台	8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封胶、点胶及烘干工序	增加 6 台烤箱进行烘干，不新增污染物及产能。
铆接机	21 台	2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铆接及磁路压入工序	/
铆铁芯线圈上料机	1 台	2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铆接及磁路压入工序	增加 1 台铆铁芯线圈上料机进行铆接及磁路压入，不新增污染物及产能。
磨床	4 套	1 套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2#丁类厂房模具维修车间，生产、模具维修	/
抛光机	2 台	0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辅助设备	/
绕线机	17 台	17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线圈绕制	/
热融机	1 台	1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封胶、点胶及烘干工序	/
上锡机	16 台	12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上锡工序	/
收盘机	1 台	3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线圈绕制	增加 2 台收盘机进行线圈绕制，不新增污染物及产能。
隧道炉	13 个	5 个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封	/

			胶、点胶及烘干工序	
铁芯机	13 个	13 个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铆接及磁路压入工序	/
旋铆机	2 台	4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铆接及磁路压入工序	增加 2 台旋铆机进行铆接，不新增污染物及产能。
装动簧机	10 台	10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前处理	/
自动插上下静	13 套	7 套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前处理	/
自动烘箱上料机	2 台	2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封胶、点胶及烘干工序	/
自动烘箱下料机	2 台	2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封胶、点胶及烘干工序	/
自动机械检验机	1 台	2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检测工序	增加 1 台自动机械检验机进行检验，不新增污染物及产能。
自动调试机	1 台	2 台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参数调试工序	增加 1 台自动调试机进行参数调试，不新增污染物及产能。
钻床	2 套	0 套	1#丙类厂房继电器生产车间，机加工	/
电脉冲	2 个	0 个	2#丁类厂房模具维修车间，模具维修	五金车间暂未生产，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线切割机	3 台	0 台		
砂轮机	2 台	0 台		
台钻	2 个	0 个		
铣床	2 套	0 套		
送料机	10 台	0 台		
压力机	10 台	0 台		
空压机	3 台	3 台	/	/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表 2-5 项目（现阶段）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用量	现阶段用量	单位	材质	备注
1	铁	1040	0	吨/年	铁	用于生产轭铁、衔铁、动簧片和公共脚
2	铜	70	0	吨/年	铜	用于生产引线脚、上静和下静
3	漆包线	28	28	吨/年	铜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4	骨架	5000	5000	万只/年	工程塑料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5	外壳	5000	5000	万只/年	工程塑料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6	底板	5000	5000	万只/年	工程塑料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7	铁芯	5000	5000	万只/年	铁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8	动触点	5000	5000	万粒/年	银合金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9	静触点	5000	5000	万粒/年	银合金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10	拉簧	5000	5000	万只/年	不锈钢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11	电工铜编织线	5000	5000	万只/年	铜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12	模具*	5	0	吨/年	/	外购，用于五金件生产用
13	润滑油	0.025	0.02	吨/年	/	25 kg/桶，用于设备维护
14	冲压油	2.4	0	吨/年	/	160 kg/桶，用于冲压
15	环氧树脂胶	4	4	吨/年	环氧树脂胶	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物限量》GB33372-2020标准
16	环保碳氢清洗剂CH-1130	1.2	1.2	吨/年	清洗剂	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标准
17	UV胶水	0.025	0.025	吨/年	UV胶水	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物限量》GB33372-2020标准
18	无铅焊锡丝	1.6	1.6	吨/年	焊锡丝	符合《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
19	活性炭	3.6	3.6	吨/年	/	废气处理
20	轭铁	/	5000	万只/年	铁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21	衔铁	/	5000	万只/年	铁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22	动簧片	/	5000	万只/年	/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23	公共脚	/	5000	万只/年	/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24	引线脚	/	5000	万只/年	/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25	上静	/	5000	万只/年	/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26	下静	/	5000	万只/年	/	外购，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27	助焊剂	/	216	升/年	异丙醇	用于点焊工序

2.2.2 项目水平衡

根据现场调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员工为 80 人，单班制，每班 8 小时，年产 330 天。验收监测期间全场水平衡图见图 2-1。项目食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故未将餐饮用水纳入水平衡计算。

项目验收期间实际用排水平衡图如下：



图 2-1 项目实际用排水平衡图（t/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2.3.1 主要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现阶段）已建成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的生产线，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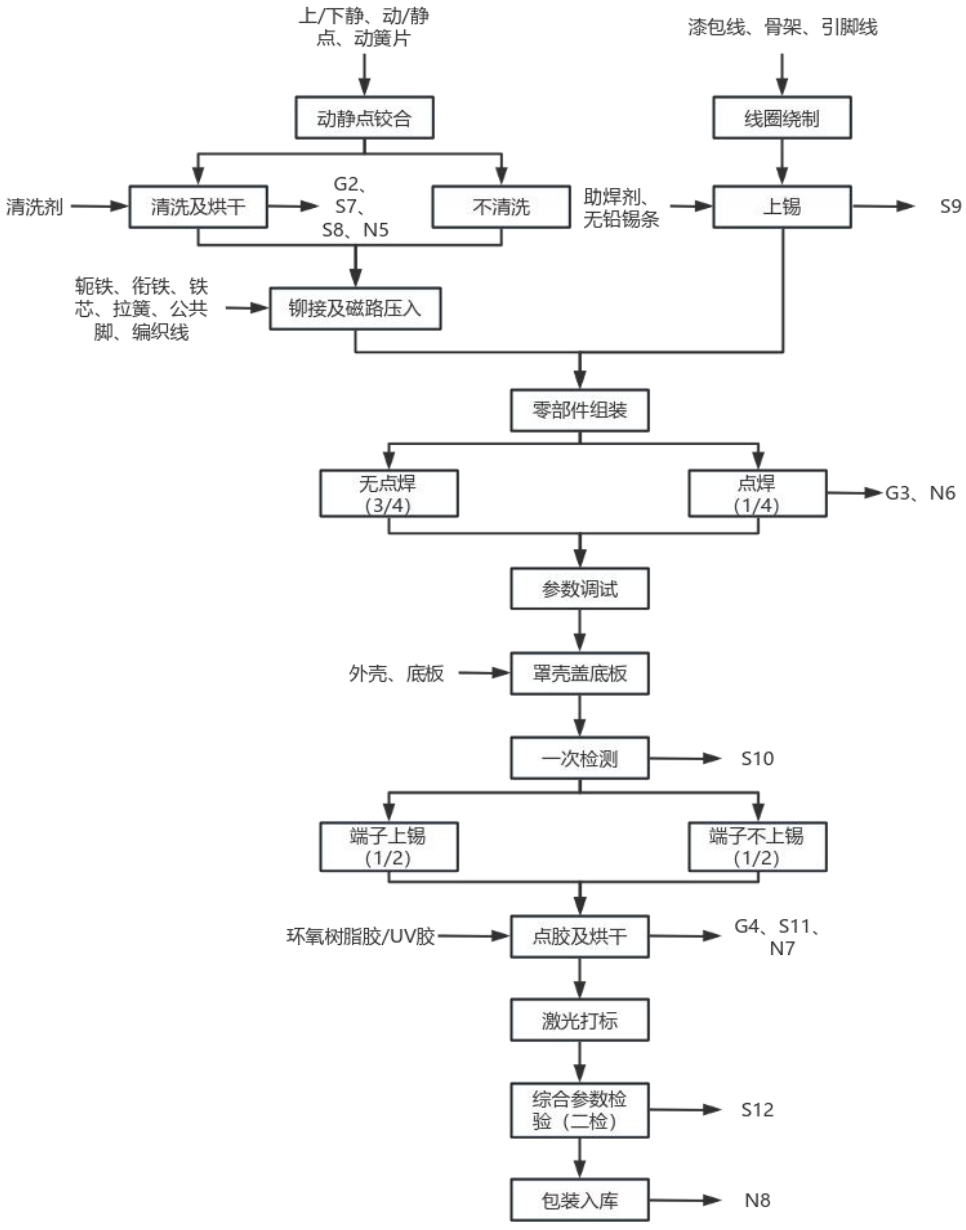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动静点铰合：将动点和静点进行绞合。

（2）清洗及烘干：部分动静点经过超声清洗机清洗，去除工件表面污垢并进行烘干处理，此工序使用环保碳氢清洗剂 CH-1130。清洗过程中会有少量挥发物挥发。此工序会产生少量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G2）、废清洗剂（S7）、废清洗剂桶（S8）和清洗噪声（N5）。

（3）线圈绕制：项目将漆包线通过绕线机按照设定的参数进行绕线加工。

（4）上锡：先将锡条电加热融化为锡液（加热温度 480℃），将线圈通过装有锡液的槽上锡。此工序使用的是环保无铅锡。此工序会产生残留锡渣（S9）。

（5）铆接及磁路压入：将动簧组件进行铆接后，使用适当的压入装置进行组件磁路压入工序。

（6）零部件组装：原材料上自动机按工序流程进行组装。组装后的工件一部分进行激光点焊，一部分无需进行点焊，直接进行参数调试。

（7）点焊：将铆接好的铆接件进行点焊。此工序会产生少量点焊烟尘（G3）和噪声（N6）

（8）参数调试：对组装好的工件进行参数检测调试。

（9）罩壳盖底板：将调试合格的组装件罩壳，盖底板。

（10）一次检测：用全自动测试机对组装件进行检测，检验不合格的产品（S10）部分零部件可返工利用，其余废物作为一般固废综合利用。

（11）端子上锡：由于线材太细或者是端子特大，压接得不牢固，所以需上锡防止端子掉落。

（12）封胶、点胶及烘干：通过封胶机对成品工件进行封胶处理，然后通过成品隧道炉、烤箱等设备进行烘干，封胶过程使用环氧树脂胶水；通过 UV 点胶机进行点胶加工，然后经 UV 固化机进行固化，点胶过程使用 UV 胶水。此封胶、点胶及烘干工序会产生少量废气（G4）、废胶桶（S11）和噪声（N7）。

（13）激光打标：烘干出炉的产品散热后再进行外壳激光打标，在产品表面形成所需的图文标记。此道工序使用激光打标，不使用油墨。

（14）综合参数检验（二检）

对激光打标好的成品工件进行二次检验，检验不合格的产品（S12）作为一般固废

综合利用。

（15）包装入库

将检验合格的成品进行包装入库，会产生噪声（N8）。

2.4 项目变动情况

2.4.1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五处发生变动。具体见表 2-6。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项目设计产能：新能源继电器 5000 万只/年，五金车间中间产品 5000 万只/年。	五金车间生产线未建设，五金中间产品均来自外购，数量各 5000 万只。	否，生产能力未增加，未引入新增污染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2	点焊工序会产生少量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24m 高的排气筒排放（DA002）。	点焊工序会产生少量烟尘，废气密闭负压收集后经环保设施烟尘净化器+水吸收处理。	否，环评点焊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00644t/a，产生的量极少，现经调整后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0006t/a,对比原环评中该工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 0.0000644t/a 显著下降，不属于重大变动。
3	生产设备：粉尘净化器：21 台；烤箱，2 台；铆铁芯线圈上料机，1 台；收盘机，1 台；旋铆机，2 台；自动机械检验机，1 台；自动调试机，1 台。	粉尘净化器：23 台；烤箱，8 台；铆铁芯线圈上料机，2 台；收盘机，3 台；旋铆机，4 台；自动机械检验机，2 台；自动调试机，2 台。	否，生产能力未增加，未引入新增污染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4	原辅料消耗：铁：1040 吨/年；铜：70 吨/年。	铁、铜暂未购买，直接购买五金中间产品：轭铁、衔铁、动簧片、公共脚、引线脚、上静、下静，各 5000 万/年，只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	否，直接购买五金中间产品用于继电器生产组装，未增加继电器生产产能，未引入新增污染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5	/	新增原辅料助焊剂，用量 216L/年	否，新增了 VOCs 排放量，但增量仅 8.18%，未达到 10%的阈值，故不属于重大变动。

2.4.2 项目非重大变动说明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属于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暂无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按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具体比对情况如下：

性质：

（一）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现阶段产品为新能源继电器，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规模：

（二）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环评设计产能为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五金车间中间产品 5000 万只/年，现阶段实际建设产能为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五金车间中间产品 5000 万只/年均来自外购，生产能力未增加，未引入新增污染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建设地点：

（三）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四）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质量达标区，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不属于重大变动。

（五）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总平面布置也未变化。

生产工艺：

（六）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现阶段新增原辅料助焊剂，使用过程中未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其年用量 216L，根据其 MSDS 主要成分为醇类溶剂，密度为 0.796g/cm^3,助焊剂产生的废气通过

粉尘净化器+水吸收处理，水吸收处理效率取 90%,计算得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排放量为 0.0172t/a,根据环评非甲烷总烃全厂排放量为 0.2104t/a,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8.18%，未达到 10%的阈值，不属于重大变动。

经现场核查，环评批复烤箱 2 台，实际建设 8 台，系为匹配 8 条生产线节拍、满足烘干效率需求而增设，项目总产能、主要原辅材料（碳氢清洗剂、环氧树脂胶、UV 胶水）年用量及废气治理工艺均未发生变化。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烤箱数量调整未导致生产能力增大、未新增污染物种类、未改变废气排放方式，各废气源强按原环评核定的原辅材料用量核算后排放量未突破批复总量。据此判定，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七）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八）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无变化；根据《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可知，其中点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布袋除尘+不低于 24m 排气筒（DA002），实际建设为“粉尘净化器+水密闭吸收”。这一变化属于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的变化，根据环评该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00644t/a,粉尘净化器（干式过滤段）去除效率按 95%，水吸收去除效率按 80%,则该工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0006t/a,对比原环评中该工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 0.0000644t/a 显著下降，未发生第 6 条中所列任一情形，不属于重大变动。

（九）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排放方式未发生变化。

（十）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

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项目废气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现阶段未新增排放口且排气筒高度未降低，不属于重大变动。

（十一）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噪声采用基础减振、建筑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土壤和地下水采取分区防渗措施，所采用的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十二）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

（十三）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项目按照环评要求建立环境风险应急管理体系，事故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且单位已储备了一定的应急物资，设有地下消防水池，位于 1#丙类厂房负 1 层，环境风险防范能力未弱化或降低。

综上所述，项目无重大变动，不需要重新报批环评。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3.1.1 废水

项目（现阶段）仅排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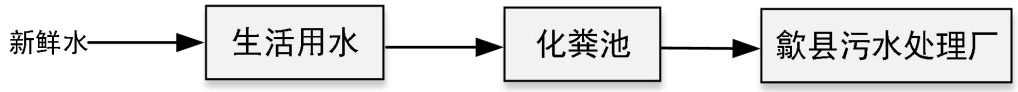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现阶段）废水排放示意图

3.1.2 废气

项目（现阶段）废气主要为清洗、封胶、点胶及烘干工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废气经集气罩和管道收集后通过“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措施后经 24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点焊工序废气密闭负压收集后经环保设施烟尘净化器+水吸收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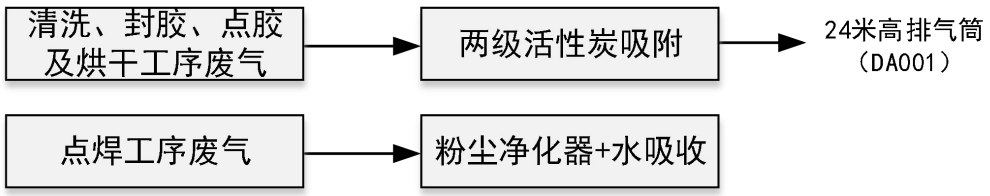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现阶段）废气收集排放示意图

3.1.3 噪声

项目（现阶段）噪声主要来自厂房内生产设备及空压机、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优选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和建筑隔声等方式减少噪声的影响，使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3.1.4 固体废物

项目（现阶段）产生的固废主要是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包装袋、不合格产品、废锡渣；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油桶、废胶桶、废清洗剂桶、废润滑油、废清洗剂、水吸收废液、废助焊剂、废助焊剂桶以及废活性炭。

项目（现阶段）废包装袋、不合格产品、废锡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桶、废胶桶、废清洗剂桶、废润滑

油、废清洗剂、水吸收废液、废助焊剂、废助焊剂桶以及废活性炭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黄山市永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见附件 4）。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废能得到有效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表 3-1 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排放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处理处置去向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SW64	900-099-S64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2	一般废物	废包装袋	/	SW07	398-001-S07	收集后外售
3		不合格产品	/	SW14	398-001-S14	
4		废锡渣	/	SW99	367-000-S99	
5	危险废物	废油桶	T，I	HW08	900-249-08	集中收集后，贮存于危废间，委托黄山市永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6		废胶桶	T/In	HW49	900-041-49	
7		废清洗剂桶	T/In	HW49	900-041-49	
8		废润滑油	T，I	HW08	900-217-08	
9		废清洗剂	T，I，R	HW06	900-404-06	
10		水吸收废液	T，I，R	HW06	900-404-06	
11		废助焊剂	T，I，R	HW06	900-404-06	
12		废助焊剂桶	T/In	HW49	900-041-49	
13		废活性炭	T	HW49	900-039-49	

3.2 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对照《固定源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项目属于“三十三、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本项目不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属于“其他”登记管理行业，因此，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符合区域规划和相关环保规划要求，选址恰当，布局合理；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可行，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维持现状，符合相应环境功能区要求；项目的环境风险事故经减缓措施后，处于可接受的水平。

因此，在企业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措施后，项目的建设，从环保的角度看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环评审批决定

《关于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歙环字〔2023〕67号，2023年10月31日），详见附件3。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详见表4-1。

表4-1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1	同意你单位按照报送的《报告表》进行建设。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在项目启动生产设施，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须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申领排污许可证。项目建成后，应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及时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和验收信息报送工作。	我单位落实了《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环保设施建设已经纳入了施工合同范围；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取得排污登记回执（见附件6）。
2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的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由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按照有关职责实施，发现存在不符合告知承诺制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承担。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我单位将积极配合歙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日常监督管理。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项目验收监测采用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的分析方法，各项目监测及分析方法见下表 5-1。

1、监测分析使用仪器

表 5-1　本次验收依据及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有效期	分析方法及依据	仪器设备、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2027.01.07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860 WH-01-002	0.07mg/m3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2027.01.07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860 WH-01-002	0.07mg/m3
废水	pH 值	2027.08.31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1 WH-02-060	——
	化学需氧量	2027.01.07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棕） 50mL WH-01-076	4mg/L
	生化需氧量	2027.01.07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WH-01-013	0.5mg/L
	悬浮物	2027.01.07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LE204E/02 WH-01-011	——
	氨氮	2027.01.07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4S WH-01-007	0.025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2026.12.24 2027.01.05	——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WH-02-040 声校准器 AWA6021A WH-02-030	——
备注：/					

2、质控措施落实情况

（1）检验检测机构所有人员持证上岗，所有仪器在有效期内；

（2）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

（3）监测点位布设合理，保证各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

（5）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现场监测和实验室监测检定合格，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固

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废水样品的采集、保存、分析按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中要求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

（6）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按照国家标准，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

（7）为确保实验室分析质量，对化验室分析进行发放盲样质控样品的质控措施；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监测内容

表 6-1 废气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备注
有组织废气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及烘干废气处理设施进口（DA001）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及烘干废气处理设施出口（DA001）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
无组织废气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

2、废水监测内容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废水总排口（DW001）	pH 值、COD、BOD_5、NH_3-N、SS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3、噪声监测内容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厂界噪声	东侧厂界外 1 米	N1	噪声（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夜间噪声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南侧厂界外 1 米	N2		
	西侧厂界外 1 米	N3		
	北侧厂界外 1 米	N4		

4、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项目监测点位图见下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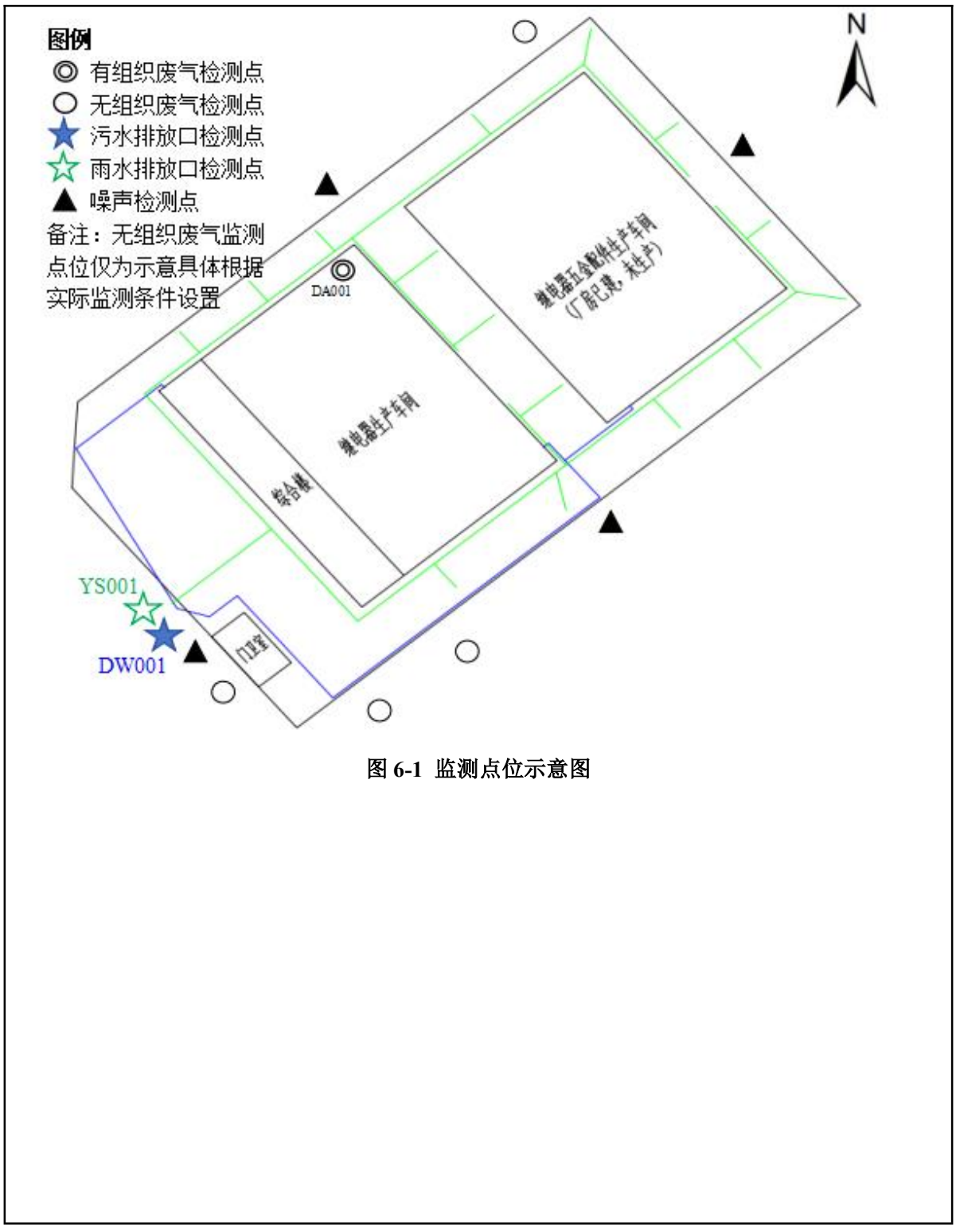
图例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污水排放口检测点
雨水排放口检测点
噪声检测点
备注：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仅为示意具体根据实际监测条件设置
N
DA001
综合楼
门卫室
YS001
DW001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工况记录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1、生产情况记录

项目实行 8 小时单班制生产，年产 330 天，环评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现阶段实际建设产能为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在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正常，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根据检测当天企业生产记录，2026 年 9 月 11 日生产 15.5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2026 年 9 月 12 日生产 14.1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

1、废气监测结果

按照验收监测方案，验收检测单位于 2026 年 9 月 11-12 日对该项目废气进行采样检测。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为厂界非甲烷总烃、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见下表 7-1、7-2。

表 7-1 有组织废气检测一览表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频次	实测浓度(mg/m^3)	标干流量(m^3/h)	排放速率（kg/h）	限值	达标情况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及烘干废气处理设施进口（DA001）9.11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5.8	8136	0.13	/	/
		第二次	17.1	8361	0.14		
		第三次	17.7	8257	0.15		
		均值	16.9	8251	0.14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及烘干废气处理设施出口（DA001）9.11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3.14	9016	0.028	120mg/m^3；31.4kg/h	达标
		第二次	3.38	8857	0.030		达标
		第三次	3.52	8946	0.031		达标
		均值	3.35	8940	0.030		达标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及烘干废气处理设施进口（DA001）9.12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5.4	8037	0.12	/	/
		第二次	16.3	7956	0.13		
		第三次	17.2	8146	0.14		
		均值	16.3	8046	0.13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及烘干废气处理设施出口（DA001）9.12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3.05	8869	0.027	120mg/m³；31.4kg/h	达标
		第二次	3.25	8747	0.028		达标
		第三次	3.42	8951	0.031		达标
		均值	3.24	8856	0.029		达标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一览表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G3	非甲烷总烃（9.11）	0.71	0.79	0.85	0.89
厂界下风向 G4		1.64	1.53	1.68	1.75
厂界下风向 G5		1.77	1.65	1.83	1.88
厂界下风向 G6		1.71	1.59	1.76	1.81
厂区内 G2		2.11	2.35	2.59	2.74
厂界上风向 G3	非甲烷总烃（9.12）	0.74	0.82	0.87	0.78
厂界下风向 G4		1.54	1.51	1.61	1.67
厂界下风向 G5		1.71	1.62	1.78	1.84
厂界下风向 G6		1.64	1.55	1.69	1.74
厂区内 G2		2.25	2.47	2.61	2.73
排放标准	厂界	4.0	4.0	4.0	4.0
	厂区内	6.0	6.0	6.0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综合上述检测数据可知，项目 DA001 出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3.52 mg/m³，最高排放速率为 0.031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排放标准。

厂界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为 1.88 mg/m³，污染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为 2.74 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

按照验收监测方案，验收检测单位于 2026 年 9 月 11-12 日在废水总排口取样检测，相关检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下表 7-3。

表 7-3 废水检测一览表（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检测项目	采样次数	pH 值	COD	氨氮	BOD_5	SS
废水总排口 9.11	第 1 次	7.6	338	11.3	128	103
	第 2 次	7.4	327	13.4	124	97
	第 3 次	7.6	321	12.5	122	110
	第 4 次	7.6	334	13.7	127	93
	平均值	7.4-7.6	330	12.7	125	101
废水总排口	第 1 次	7.5	318	12.4	121	97

9.12	第 2 次	7.5	341	13.5	135	87
	第 3 次	7.6	329	12.6	124	107
	第 4 次	7.5	314	12.8	119	93
	平均值	7.5-7.6	326	12.8	125	96
《污水综合排放标 GB8978-1996》		6-9	500	/	300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	/	45	/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检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 pH 值 7.4~7.6、COD 最高浓度 341 mg/L、BOD_5 最高浓度 135 mg/L、SS 最高浓度 110 mg/L、氨氮最高浓度 13.7 mg/L，排放浓度满足歙县城市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检测单位于 2026 年 9 月 11-12 日对该项目（现阶段）厂界外 1 米进行噪声采样检测。检测结果见下表 7-4。

表 7-4 噪声检测一览表（单位：dB（A））

检测位置	检测日期	监测结果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侧厂界外 1 米	9 月 11 日	54.1	44.2	65	55	达标
N2 南侧厂界外 1 米		56.3	43.4	65	55	达标
N3 西侧厂界外 1 米		55.2	42.1	65	55	达标
N4 北侧厂界外 1 米		53.3	45.8	65	55	达标
N1 东侧厂界外 1 米	9 月 12 日	55.3	43.9	65	55	达标
N2 南侧厂界外 1 米		57.1	44.7	65	55	达标
N3 西侧厂界外 1 米		54.7	41.9	65	55	达标
N4 北侧厂界外 1 米		54.2	45.1	65	55	达标

项目夜间不生产，噪声源主要来自厂房内生产设备及空压机、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由上表检测数据可知，现阶段厂界昼间噪声最高57.1 dB（A），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废监测结果

表 7-5 固体废物检测一览表（单位：kg）

序号	固废名称	验收期间产生的固废		处置方式
		9 月 11 日	9 月 12 日	
1	生活垃圾	18	22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废包装袋	10	9	收集后外售
3	不合格品	5	6	
4	废锡渣	0.2	0.1	
5	废油桶	验收监测期间未产生		集中收集后，贮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黄山市永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6	废胶桶			
7	废清洗剂桶			
8	废润滑油			
9	废清洗剂			
10	水吸收废液			

11	废助焊剂		
12	废助焊剂桶		
13	废活性炭		

5、环境风险防范

本项目已建立环境风险应急管理体系。项目危废暂存间已落实重点防渗，除重点防渗区之外的区域和办公生活区域进行一般防渗。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应急物资和设备均能满足厂区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后续定期组织开展环境应急培训和演练。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位于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项目于2025年7月31日取得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41021325484496Y001X。2026年7月环保设施竣工，同年8月委托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黄山华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现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工作。根据现场勘查，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的技术要求进行了设计和施工，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并进行验收监测。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1）废气

项目（现阶段）营运期清洗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烘干废气经管道负压收集，各类废气经集气总管进入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24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点焊工序废气密闭负压收集后经环保设施烟尘净化器+水吸收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DA001出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3.52 mg/m^3，最高排放速率为0.031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排放标准。厂界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为1.88 mg/m^3，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为2.74 mg/m^3，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2）废水

项目（现阶段）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验收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

项目夜间不生产，噪声源主要来自厂房内生产设备及空压机、风机运行时产生

的噪声，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建筑隔声、消声，合理布局设备，加强设备维护。由检测数据可知，现阶段厂界昼间噪声最高 57.1 dB（A），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废包装袋、不合格品、废锡渣；危险废物：废油桶、废胶桶、废清洗剂桶、废润滑油、废清洗剂、水吸收废液、废助焊剂、废助焊剂桶以及废活性炭。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般固废：经分类收集后外售。

危险废物：项目现阶段产生的危险废物分别收集后分类暂存危废间，定期委托黄山市永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各类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3、环境风险防范

项目认真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建立环境风险应急管理体系，《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应急物资和设备满足厂区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要求，落实社会稳定风险预防措施，同时加强应急预案的宣贯与演练。

5、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得出项目（现阶段）验收结论为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合格。

以上结论是在本次监测所描述的工况环境及现阶段生产规模情况下作出的，本报告仅对监测时段项目方的污染排放情况负责。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建议

1、规范固体废物的暂存管理，完善固废管理台账；

2、加强废气、废水等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做好相应台账记录，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后续项目计划续建后，应及时履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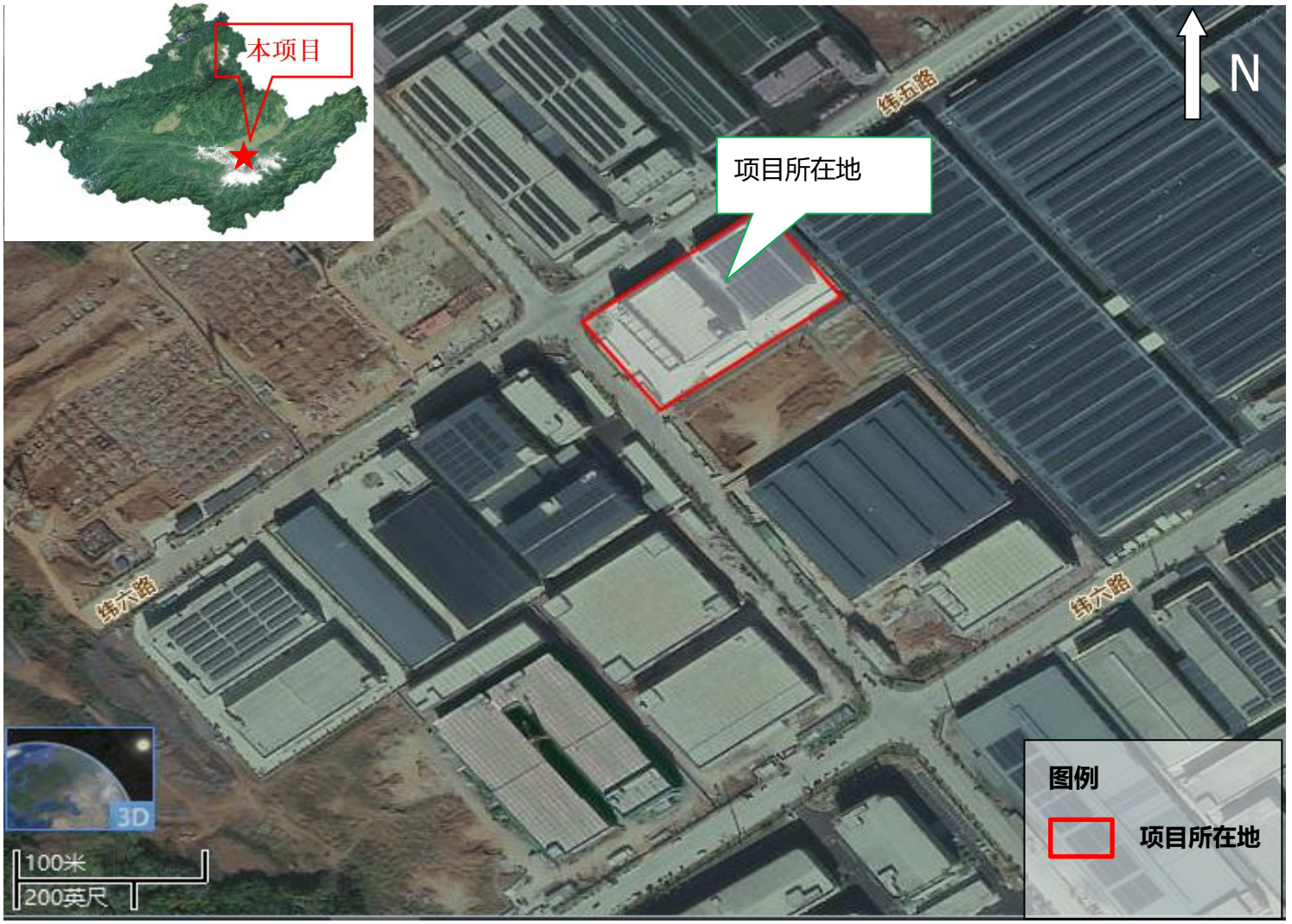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N
亿新居新材料
嘉浩新材料
格林纳新材料
东意装饰
纬五路
经二路
黄山美澳
张氏曲轴
茗江包装
震德电子
纬六路
佳诺纺织
远杭铝业
盛龙装饰
山森机械
赫达车业
美凯澳
万邦电子
华屹新材料
瑞联高新材料
冠瑞工业
德伯杰机电
品诚新材料
佑伦夹具
二环路
博升纺织
歙县光电产业园
恒强铝业
图例
项目所在地
500m 范围线
3D
200米
500英尺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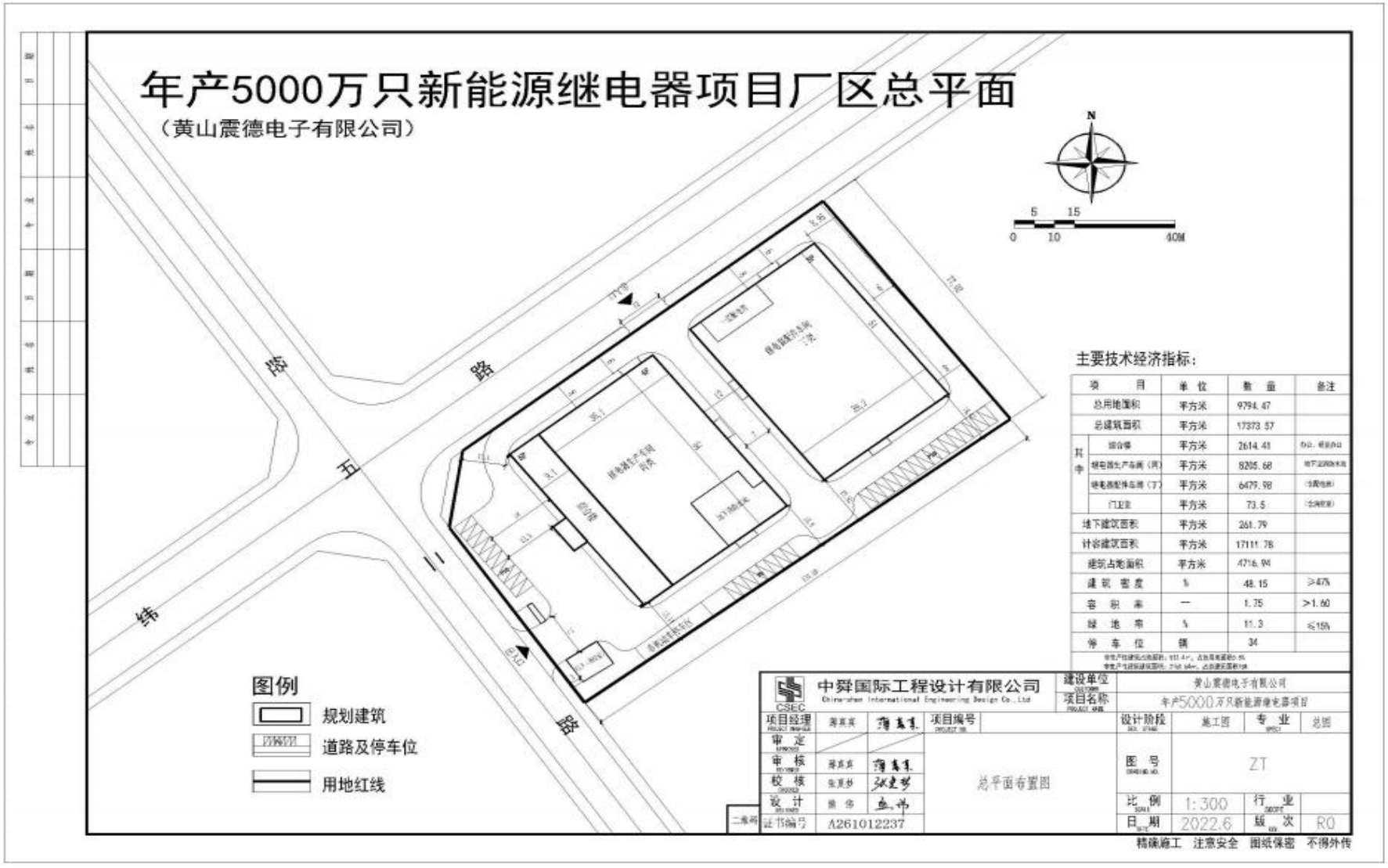
年产5000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厂区总平面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N
5 15
0 10 40M
经 五 路
纬 二 路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 目 单 位 数 量 备注
总用地面积 平方米 9794.47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17373.57
其中 综合楼 平方米 2614.41
继电器生产车间（丙） 平方米 8205.68
继电器配件车间（丁） 平方米 6479.98
门卫室 平方米 73.5
地下建筑面积 平方米 261.79
计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17111.78
建筑占地面积 平方米 4716.94
建 筑 密 度 % 48.15 ≥47%
容 积 率 一 1.75 >1.60
绿 地 率 % 11.3 ≤15%
停 车 位 辆 34
图例
规划建筑
道路及停车位
用地红线
中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CSEC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年产5000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
项目经理
项目编号
设计阶段
施工图
专 业
总图
审 定
审 核
校 核
设 计
总平面布置图
图 号
ZT
比 例
1:300
行 业
日 期
2022.6
版 次
R0
证书编号
A261012237
精确施工 注意安全 图纸保密 不得外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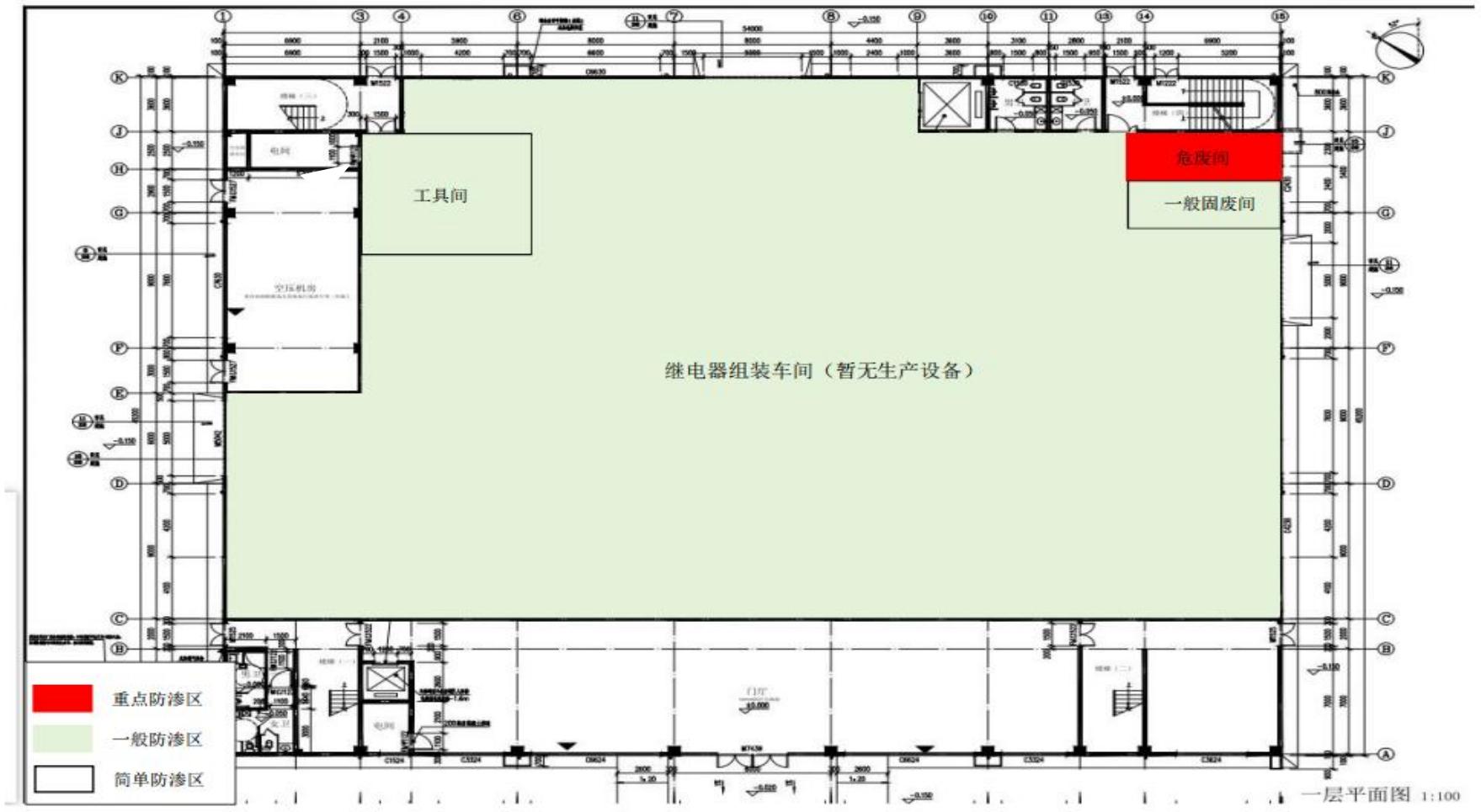

1#丙类厂房-1 层-继电器组装车间（暂无生产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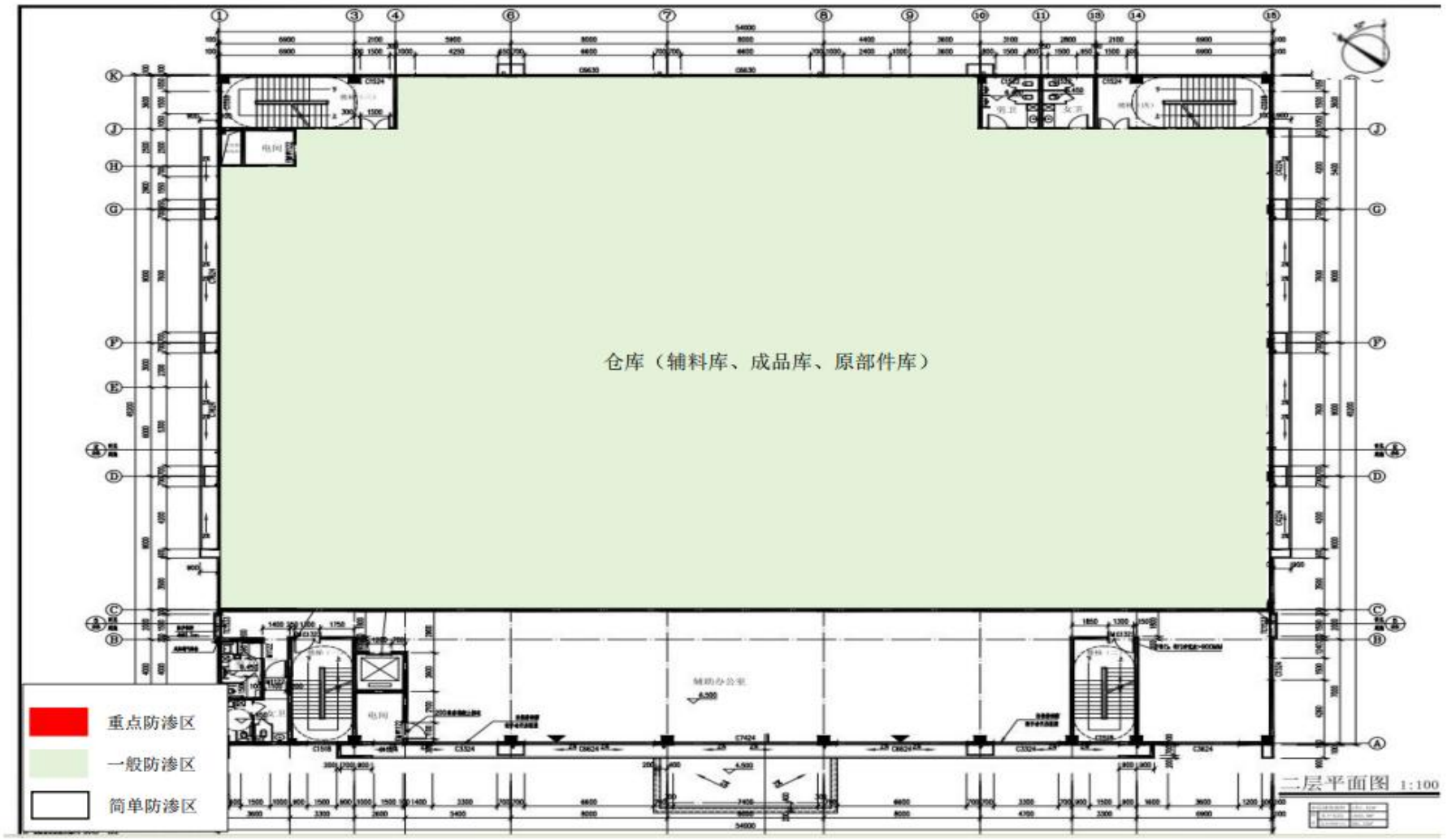

1#丙类厂房-2 层-仓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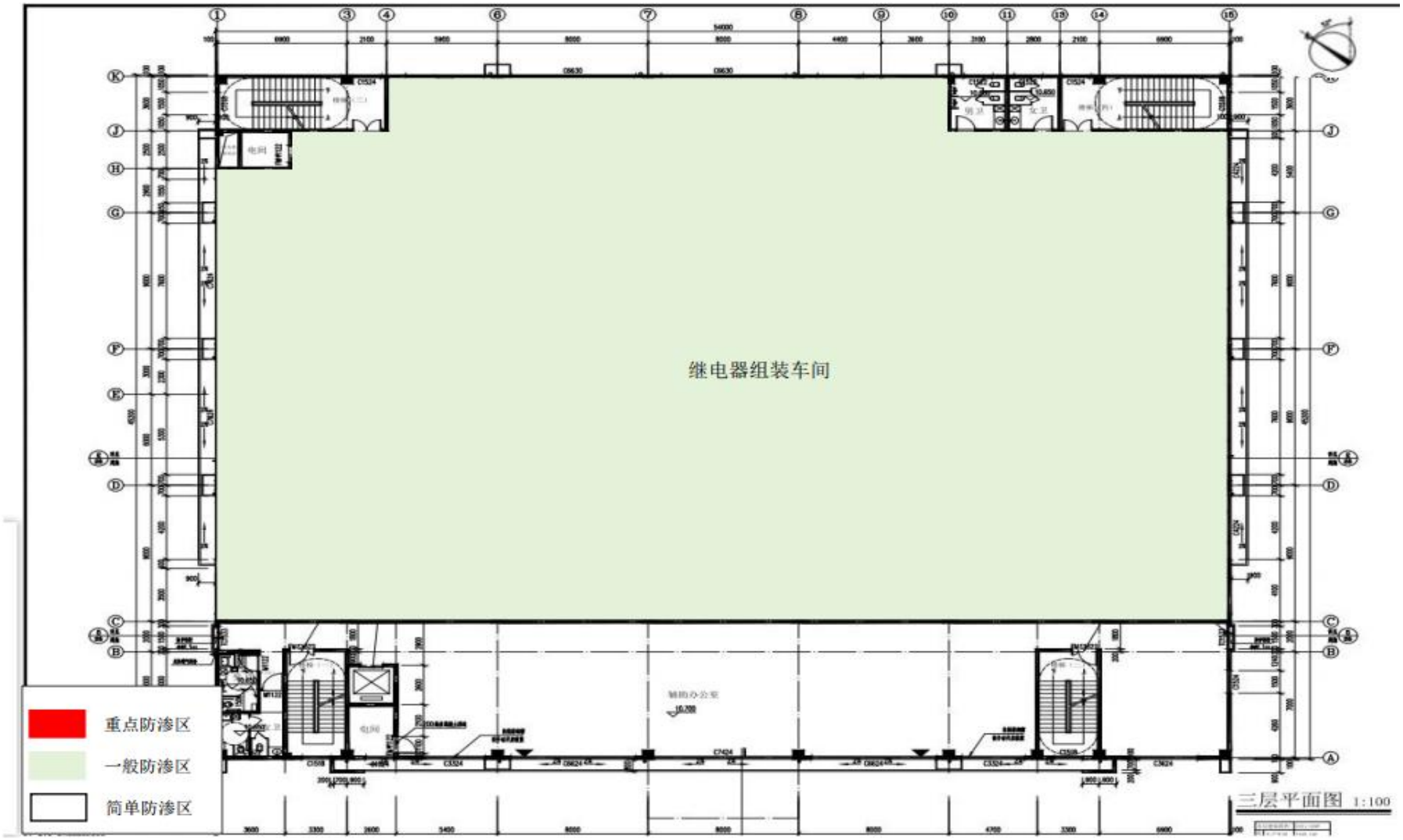

1#丙类厂房-3 层/4 层-继电器组装车间

附图 4 项目建设现状图

<table>
<tr><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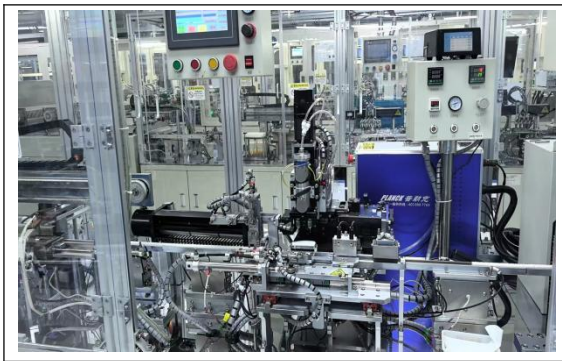 </td><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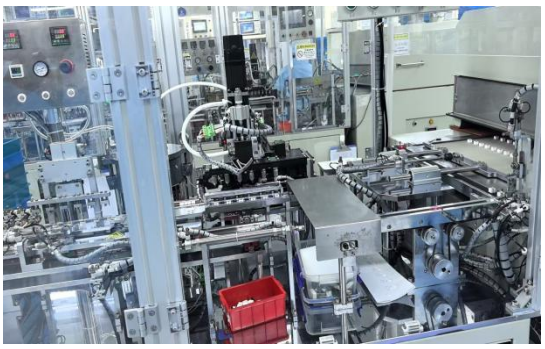 </td></tr>
<tr><td>点 UV 胶机</td><td>封胶机</td></tr>
<tr><td>  </td><td>  </td></tr>
<tr><td>清洗工序废气集气罩</td><td>烘干工序废气收集管道</td></tr>
<tr><td>  </td><td>  </td></tr>
<tr><td>短烘箱</td><td>长烘箱</td></tr>
<tr><td>  </td><td>  </td></tr>
<tr><td>焊接机</td><td>自动烘箱上料机</td></tr>
</table>

	
绕线机	空压机
	
粉尘净化器+水吸收	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 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 建设 年产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现阶段） 已竣工并已开始试运行，现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现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现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委托单位（盖章）：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26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2 环评结论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有组织	DA001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两级活性炭+24 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DA002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装置+24 m 高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装置+24m 高排气筒	
		/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于楼顶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无组织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加强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颗粒物	加强通风	
地表水环境	DW001		pH、COD、SS、氨氮、BOD_5、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风机等		交通噪声、机械噪声	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消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危险废物暂存危废暂存间，交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加强源头控制，加强管理，将污染物跑冒滴漏降低到最低限度；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危废仓库、清洗区、油品库、隔油池、化粪池以及废水收集管线区域进行重点防渗，采用厚度不小于 2.0 mm 的高密度聚乙烯或 2 mm 厚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10^{-10}cm/s。生产车间其他区域实施一般防渗，渗透系数≤1.0×10^{-7}cm/s，避免危险物质泄漏进入地下水和土壤。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在项目厂房内易发生火灾区域，安排专人巡查、禁止明火。 ②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监督和管理。 ③加强源头控制，加强管理。做好分区防腐防渗措施，对危险废物等重点防渗区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粘土防渗层厚度 6 米以上，渗透系数<10^{-10}cm/s；一般固废仓库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粘土防渗层厚度 1.5 米以上，渗透系数<10^{-7}cm/s。 ④建立健全的消防与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建立岗位责任制。设置紧急防火通道和火灾疏散安全通道，在事故发生时可以井然有序地进行救灾疏散，减少火灾事故损失。建立火灾报警系统，提高对消防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建立健全防火责任制度，加强安全教育。 ⑤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项目建成后，应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及时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和验收信息报送工作。雨水、污水接管口和废气排放口需达到排污口规范化相关要求。

六、结论

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符合区域规划和相关环保规划要求，选址恰当，布局合理；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可行，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维持现状，符合相应环境功能区要求；项目的环境风险事故经减缓措施后，处于可接受的水平。

因此，在企业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措施后，项目的建设，从环保的角度看是可行的。

附件 3 环评批复

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歙环字〔2023〕67 号

关于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承诺书等相关报批申请材料收悉。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强化生态环境保障和服务助力稳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皖环发〔2022〕34 号），该项目在《实施环评告知承诺的行业及项目类别清单》范围。现批复如下：

同意你单位按照报送的《报告表》进行建设。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在项目启动生产设施，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须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申领排污许可证。项目建成后，应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及时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和验收信息报送工作。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的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由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按照有关职责实施，发现存在不符合告知承诺制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承担。

鄂州市生态环境局鄂城区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抄送：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附件 4 危废处置协议

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协议

协议编号：YH-FW-WD-2026-1009

甲方：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黄山市永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会产生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方有义务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规范化管理及合法处置。

乙方是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合法单位，作为黄山市首家（源自 2021 年）专业从事危险废物收集中转的企业，拥有丰富的本地化服务经验及高效的应急响应能力。

为确保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得到合法、高效、安全的收集与转移，降低环境风险，甲方自愿委托乙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专业危废收集与转移服务。

第一条 委托收集的危险废物目录

甲方在本协议期内可能产生并委托乙方收集、转移的危险废物种类初步清单如下。最终转运的种类、价格及数量以双方届时另行签署的转移合同或联单为准。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物理性状
废油桶	900-249-08	固态
废胶桶	900-041-49	固态
废清洗剂桶	900-041-49	固态
废清洗剂	900-404-06	液态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态
废润滑油	900-217-08	液态
废助焊剂	900-404-06	液态
废助焊剂桶	900-041-49	固态
水吸收废液	900-404-06	液态

第二条 服务范围与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核心服务：危险废物收集与转运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本协议第一条所列危险废物的上门收集、运输服务。

乙方承诺提供无起运量限制的上门收集服务。

凭借本地化优势，乙方将提供高效的响应服务，力求实现"产出即转移"，最大限度降低甲方现场贮存压力与环境安全隐患。

2. 免费增值服务：规范化管理支持

为协助甲方提升危险废物管理水平、降低合规风险，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以下支持服务：

(1) 贮存设施指导：指导甲方规范化建设或改造危险废物贮存仓库。

(2) 标识体系建立：协助甲方建立完整的危险废物标识标签体系。

(3) 管理系统支持：指导甲方完成"安徽省固废（危废）管理信息系统"的日常申报、联单等操作。

(4) 台账档案建立：指导甲方建立符合法规要求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3. 基础服务：免费咨询

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管理相关的政策、法规及技术问题咨询。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有权监督乙方是否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服务，并提出改进意见。

2. 应确保其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性质与向乙方申报的信息一致，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 应按照双方另行确认的转移合同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4. 应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对接，并为乙方现场作业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应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

1. 甲方应于本协议签订后 伍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技术服务费人民币叁仟捌佰元整（¥3,800.00）。

2. 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本协议项下技术服务费含壹吨危险废物免费处置额度，该额度为本协议有效期内（壹年）累计壹吨。超出免费额度部分的收集、贮存、转运费用，根据甲方实际产生的危废种类、数量，参照每次转运时点的市场价格，由双方另行协商确认并签订转移合同。

第五条 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 壹 年，自 2026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11 日止。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七条 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 乙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账户信息	乙方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宋村路 6 号 税号：91341021325484496Y 电话：0559-667618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歙县支行营业部 账号：188730959042	公司名称：黄山市永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岩寺镇城东工业园新徽路 15 号 税号：91341004MAEH65DH6L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昱城支行 账号：12660101040030907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1 年 12 月 12 日	日期：2021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5 验收工况说明

工况说明

我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9 月 12 日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单位进驻我厂进行检测时，我公司生产设备以及配套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验收期间生产情况见下表。

统计日期	产品名称	产品产量
2026 年 9 月 11 日	新能源继电器	15.5 万只
2026 年 9 月 12 日	新能源继电器	14.1 万只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附件 6 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1021325484496Y001X

排污单位名称：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歙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孵化园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21325484496Y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7月31日

有 效 期：2025年07月31日至2030年07月30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7 验收检测报告



正本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WH2026090505



样 品 类 别：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
项 目 名 称：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
委 托 单 位：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受 检 单 位：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报 告 日 期：	2026 年 09 月 23 日



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受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委托，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2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采样、检测。

一、检测技术规范、依据、使用仪器及样品信息。

检测方法见表 1，样品状态见表 2，质控措施、质控依据见表 3。

表 1 检测方法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860 WH-01-002	0.07mg/m³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860 WH-01-002	0.07 mg/m³
废水	pH 值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1 WH-02-060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棕） 50mL WH-01-076	4mg/L
	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WH-01-013	0.5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LE204E/02 WH-01-011	——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4S WH-01-007	0.025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WH-02-040 声校准器 AWA6021A WH-02-030	——
备注：/					

表 2 样品状态一览表

样品类别	样品承载方式
废气	非甲烷总烃：气袋
样品类别	样品状态
废水	淡黄色无异味无浮油略浊液体
备注：/	

本页以下空白。

表 3 质控措施方法一览表

样品类别	质控标准名称	质控标准号
有组织废气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HJ/T 373-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	HJ 493-2009
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结论	检测结果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于晓雪	审核人	孙星宇
授权签字人	孙海磊	签发日期	2026年09月23日

本页以下空白。

二、采样期间气象参数和点位示意图：

表 4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和点位示意图

日期 \ 气象条件 / 频次		风速 (m/s)	风向	气温 (℃)	气压 (hPa)	总云量/低云量
2026.09.11	第一次	1.3	S	27.3	1011	3/1
	第二次	2.1		29.1	1008	3/1
	第三次	1.5		29.8	1007	3/1
	第四次	1.4		31.3	1005	3/1
2026.09.12	第一次	1.6	S	22.6	1014	4/1
	第二次	1.8		25.1	1012	4/1
	第三次	2.1		26.7	1010	4/1
	第四次	2.2		28.9	1008	4/1

无组织采样点位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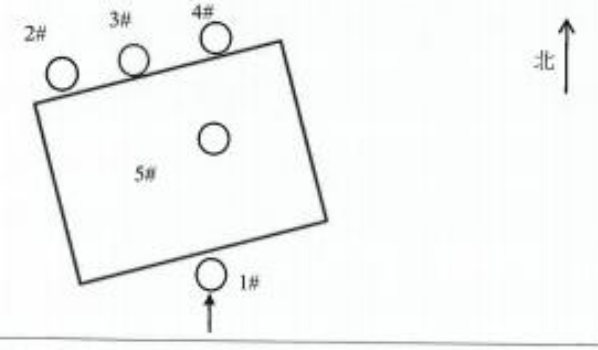

噪声采样点位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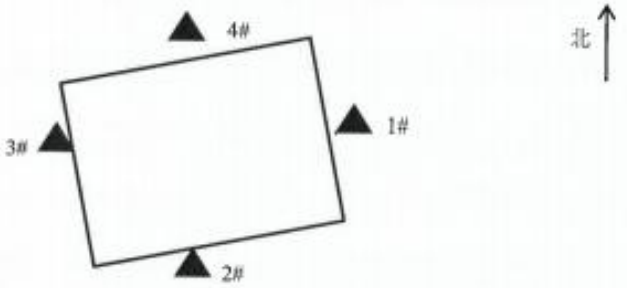

备注：○ 无组织检测点位

▲ 噪声监测点位

本页以下空白。

三、检测结果

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2026.09.11			2026.09.12		
点位名称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废气排放进口（DA001）					
检测项目 \ 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样品编号	WH20260905O5-YQ-111	WH20260905O5-YQ-112	WH20260905O5-YQ-113	WH20260905O5-YQ-121	WH20260905O5-YQ-122	WH20260905O5-YQ-123
标干流量（m^3/h）	8136	8361	8257	8037	7956	8146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3）	15.8	17.1	17.7	15.4	16.3	17.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0.13	0.14	0.15	0.12	0.13	0.14
采样时间	2026.09.11			2026.09.12		
点位名称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废气排放出口（DA001）					
检测项目 \ 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样品编号	WH20260905O5-YQ-211	WH20260905O5-YQ-212	WH20260905O5-YQ-213	WH20260905O5-YQ-221	WH20260905O5-YQ-222	WH20260905O5-YQ-223
标干流量（m^3/h）	9016	8857	8946	8869	8747	8951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3）	3.14	3.38	3.52	3.05	3.25	3.4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2.8×10^{-2}	3.0×10^{-2}	3.1×10^{-2}	2.7×10^{-2}	2.8×10^{-2}	3.1×10^{-2}
备注：/						

本页以下空白。

3.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项目/点位/结果	非甲烷总烃（mg/m³）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厂区内 5#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2026.09.11	第一次	WH20260905 05-WQ -111	0.71	WH20260905 05-WQ -211	1.64	WH20260905 05-WQ -311	1.77	WH20260905 05-WQ -411	1.71	WH20260905 05-WQ -511	2.11
	第二次	WH20260905 05-WQ -112	0.79	WH20260905 05-WQ -212	1.53	WH20260905 05-WQ -312	1.65	WH20260905 05-WQ -412	1.59	WH20260905 05-WQ -512	2.35
	第三次	WH20260905 05-WQ -113	0.85	WH20260905 05-WQ -213	1.68	WH20260905 05-WQ -313	1.83	WH20260905 05-WQ -413	1.76	WH20260905 05-WQ -513	2.59
	第四次	WH20260905 05-WQ -114	0.89	WH20260905 05-WQ -214	1.75	WH20260905 05-WQ -314	1.88	WH20260905 05-WQ -414	1.81	WH20260905 05-WQ -514	2.74
2026.09.12	第一次	WH20260905 05-WQ -121	0.74	WH20260905 05-WQ -221	1.54	WH20260905 05-WQ -321	1.71	WH20260905 05-WQ -421	1.64	WH20260905 05-WQ -521	2.25
	第二次	WH20260905 05-WQ -122	0.82	WH20260905 05-WQ -222	1.51	WH20260905 05-WQ -322	1.62	WH20260905 05-WQ -422	1.55	WH20260905 05-WQ -522	2.47
	第三次	WH20260905 05-WQ -123	0.87	WH20260905 05-WQ -223	1.61	WH20260905 05-WQ -323	1.78	WH20260905 05-WQ -423	1.69	WH20260905 05-WQ -523	2.61
	第四次	WH20260905 05-WQ -124	0.78	WH20260905 05-WQ -224	1.67	WH20260905 05-WQ -324	1.84	WH20260905 05-WQ -424	1.74	WH20260905 05-WQ -524	2.73
备注：/											

本页以下空白。

3.3 废水检测结果

表 7　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2026.09.11			
点位及频次	厂区废水总排口(DW001)			
项目 \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WH2026090505-FS-111	WH2026090505-FS-112	WH2026090505-FS-113	WH2026090505-FS-114
pH 值（无量纲）	7.6	7.4	7.6	7.6
化学需氧量（mg/L）	338	327	321	334
生化需氧量（mg/L）	128	124	122	127
氨氮（mg/L）	11.3	13.4	12.5	13.7
悬浮物（mg/L）	103	97	110	93
采样时间	2026.09.12			
点位及频次	厂区废水总排口(DW001)			
项目 \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WH2026090505-FS-121	WH2026090505-FS-122	WH2026090505-FS-123	WH2026090505-FS-124
pH 值（无量纲）	7.5	7.5	7.6	7.5
化学需氧量（mg/L）	318	341	329	314
生化需氧量（mg/L）	121	135	124	119
氨氮（mg/L）	12.4	13.5	12.6	12.8
悬浮物（mg/L）	97	87	107	93
备注：/				

本页以下空白。

3.4 噪声检测结果

表 8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厂界环境噪声			
校准	多功能声级计 09 月 11 日昼间测量前校准值 93.8dB，测量后校准值 93.8dB。 多功能声级计 09 月 11 日夜间测量前校准值 93.8dB，测量后校准值 93.8dB。 多功能声级计 09 月 12 日昼间测量前校准值 93.8dB，测量后校准值 93.8dB。 多功能声级计 09 月 12 日夜间测量前校准值 93.8dB，测量后校准值 93.8dB。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2026.09.11		2026.09.12	
	昼间测量值 dB（A）	夜间测量值 dB（A）	昼间测量值 dB（A）	夜间测量值 dB（A）
1#东厂界	54.1	44.2	55.3	43.9
2#南厂界	56.3	43.4	57.1	44.7
3#西厂界	55.2	42.1	54.7	41.9
4#北厂界	53.3	45.8	54.2	45.1
备注：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以上为此报告全部内容，后附项目概况等信息及报告声明。

附表 1 项目概况一览表

表 1 项目概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		
地址	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		
受检单位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联系人	方总	联系电话	15755950980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		
采样人员	崔晓勇、武文斌、刘秀敏、孙少伟	采样日期	2026.09.11、2026.09.12

附表 2 检测内容一览表

表 2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要求
有组织废气	清洗、烘干废气以及封胶、点胶废气排放进出口（DA001）	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点	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每天 4 次	
	厂区内			
废水	厂区废水总排口（DW001）	pH、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检测 2 天，每天 4 次	
噪声	四周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L_{Aeq})	检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正常生产，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本页以下空白。

附表 3 检测人员一览表

表 3 检测人员一览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上岗考核情况	上岗证号
人员	分析人员	赵敬泽	考核上岗	WH-04
		赵雨佳	考核上岗	WH-38
		王晓宇	考核上岗	WH-50
	采样人员	崔晓勇	考核上岗	WH-16
		武文斌	考核上岗	WH-40
		孙少伟	考核上岗	WH-26
		刘秀敏	考核上岗	WH-36
	报告编制人员	于晓雪	考核上岗	WH-02

附表 4 检测主要仪器情况一览表

表 4 检测主要仪器情况一览表

仪器设备、型号及编号	技术指标	检定/校准部门	检定/校准有效期至
气相色谱仪 GC-9860 WH-01-002	/	广东中诚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7.01.07
便携式 pH 计 PHB-1 WH-02-060	pH:0~14; 直流电压 (-2000-2000)mV	方圆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7.08.31
酸式滴定管(棕) 50mL WH-01-076	/	广东中诚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7.01.07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WH-01-013	温度：0℃~60℃	广东中诚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7.01.0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4S WH-01-007	波长：（190~1100）nm;透射比：（0~60）%	广东中诚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7.01.07
电子天平 LE204E/02 WH-01-011	220g	广东中诚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7.01.0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WH-02-040	35dB~130dB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	2026.12.24
声校准器 AWA6021A WH-02-030	声压级：94.0dB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	2027.01.05

本页以下空白。

附表 5 仪器校准一览表

表 5.1 噪声仪器校准一览表　　单位（dB）A

仪器名称	校准日期		测量前校正值	测量后校正值	差值	允许偏差	是否合格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WH-02-040	2026.09.11	昼间	93.8	93.8	0	≤0.5	合格
		夜间	93.8	93.8	0	≤0.5	合格
	2026.09.12	昼间	93.8	93.8	0	≤0.5	合格
		夜间	93.8	93.8	0	≤0.5	合格

附表 6 质量控制

表 6.1 有组织废气空白检测结果表

空白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检测结果	判定
WH2026090505-YQY	非甲烷总烃	ND	合格

表 6.2 无组织废气空白检测结果表

空白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检测结果	判定
WH2026090505-WQY	非甲烷总烃	ND	合格

表 6.3 废水平行样实验结果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相对偏差（%）	规定范围（%）	判定
WH2026090505-FS-111	化学需氧量	mg/L	343	1.5	≤10	合格
WH2026090505-FS-111X		mg/L	333			
WH2026090505-FS-111	生化需氧量	mg/L	123	3.9	≤10	合格
WH2026090505-FS-111X		mg/L	133			
WH2026090505-FS-111	氨氮	mg/L	10.9	3.5	≤10	合格
WH2026090505-FS-111X		mg/L	11.7			

表 6.4 废水质控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样品浓度	样品浓度上限	样品浓度下限	实测值	检测结果
化学需氧量（mg/L）	100	107	93	99	合格
生化需氧量（mg/L）	180-230	230	180	211	合格
氨氮（mg/L）	0.398	0.426	0.370	0.412	合格

报 告 声 明

1、报告无"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CMA章"、"骑缝章"无效，报告无编制、审核和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2、未经检验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经复制的报告无重新加盖"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内容涂改无效。

3.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检申请，逾期视为无异议。

4、委托单位送检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单位负责。

5、本检验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

6、本公司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7、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

本公司通讯资料

联系电话：13031694433

电子邮箱：13792627591@163.com

邮政编码：262600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东城街道南环路2188号沿街4楼401-415房间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251512345371

名称：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东城街道南环路２１８８号沿街４楼４０１－４１５房间(2626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CMA

251512345371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25日

有效期至：2031年06月24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项目（现阶段）					项目代码	2303-341021-04-01-497508	建设地点	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宋村路 6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 118°25′47.785″ N 29°53′59.985″	
	设计生产能力	五金车间中间产品 5000 万只/年，新能源继电器 5000 万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5000 万只新能源继电器/年	环评单位	黄山华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歙环字〔2023〕6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时间	2025 年 7 月 31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西暹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西暹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	91341021325484496Y001X		
	验收监测单位	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26.9.11：新能源继电器 15.5 万只； 2026.9.12：新能源继电器 14.1 万只。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9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2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0.72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6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4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长	330d，8h/d		
运营单位		黄山震德电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021325484496Y	验收时间	2026 年 10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1056	-	-	-	-	0.1056	-	-	-
	化学需氧量	-	341	500(50)	-	-	0.3601（0.0528）	-	-	0.3601（0.0528）	-	-	-
	氨氮	-	13.7	45(5)	-	-	0.0145（0.0053）	-	-	0.0145（0.0053）	-	-	-
	废气	-	/	-	2349.07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3.52	120	-	-	0.0827	-	-	0.0827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0.3	0.3	0	-	-	0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